

CHAOZHOU-SHANTOU CULTURE RESEARCH

潮學研究

13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韩山师范学院

汕頭大學出版社

Chao-Shan History and Culture Research centre & Hanshan Normal University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潮学研究. 第 13 辑/黄挺主编. - 汕头: 汕头大学出版社, 2006.11
ISBN 7-81120-029-5

I. 潮… II. 黄… III. ①潮州市-地方史-研究-文集②汕头市-地方史-研究-文集

IV. K296.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35833 号

责任编辑: 胡开祥

出版发行: 汕头大学出版社

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大学内 邮 编: 515063

电 话: 0754-2903126 0754-2904596

印 刷: 揭阳市新华印刷厂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0.25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 册

定 价: 28.00 元

ISBN 7-81120-029-5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主办单位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韩 山 师 范 学 院

总顾问

饶宗颐

顾问

薛军力 吴勤生 杜经国

主编

黄 挺

编辑

吴榕青

目 录

粤东考古的重大课题——浮滨文化	邱立诚 (1)
澳前探秘	
——双向街的沉沦与太子楼石刻之谜	柯世伦 (19)
明代潮州大城所之演变与地方社会变迁关系初探	
.....	杨培娜 (25)
清初潮州的对日海上贸易	焦 鹏 (67)
乾隆时期樟林南社港的地域范围及渔业新生产	
关系的出现	
——新出土乾隆二十四年樟林镇司立界碑、	
四十八年澄海县正堂示禁碑的解读	黄光武 (98)
晚清潮汕铁路风波与地方社会	陈海忠 (110)
20 世纪初收回教育权运动后教会学校的命运	
——以汕头聿怀中学为例	黄鹤绵 (132)

企业、历史记忆与社会想象：乾泰隆与黄利

..... 蔡志祥 (158)

历史记忆与宗族构建

——关于田心乡陈氏一则传说的个案研究

..... 陈泽文 (175)

张竞生的农村复兴理想与追求 余世英 (192)

玉窖镇拜神消费的个案研究 李继宏 (202)

从《汕头话口语语法基础教程》看 120 年前的

潮州话音系 林伦伦 (217)

《新潮汕字典》前言 张晓山 (228)

水到天涯更自由

——选堂诗词用典与点化举隅 陈 伟 (234)

正字戏《三关记》考述 郑守治 (256)

谭正璧谭寻《潮州歌叙录》补遗 马庆贤 (269)

抄正《新造官硕案》 郭马风 (286)

侨史研究的一个议题

——手抄《官硕案》后记 郭马风 (315)

樟林古港发掘出清代三碑刻 吴侠卿 (320)

粤东考古的重大课题——浮滨文化

邱立诚

一、前 言

自 1974 年在饶平浮滨、联饶发掘一批属于商周时期的墓葬以来^①，考古学家经过多年的探索，确认了这一考古文化的独特性。1983 年，考古学家何纪生先生首倡“浮滨文化”^②，本文作者于 1993 年正式提出了“浮滨文化”的命名问题^③，并于 1997 年与曾骐教授就“浮滨文化”进行专题论述^④。由于浮滨文化代表了粤东与闽西南区域这一时期的考古文化，它所揭示的这一特定区域的社会历史对探寻百越先民其中一支的文化面貌及其渊源关系极为重要，它与古揭阳的关系以及与潮汕先民（包括整个闽南方言语区）的关系也备受关注，因此，浮滨文化被列入广东与福建的重大考古课题之一，有着深厚的历史意义和特别的社会意义。

汉学大师饶宗颐教授对浮滨文化的发现与研究极度关注。早在上世纪 80 年代，即给笔者题赠“浮滨文化”四字，勉励有嘉。1993 年，饶宗颐教授发表《从浮滨遗物论其周遭史地与南海国的问题》^⑤，敏锐地指出“浮滨文化遗存分布于粤东与闽西，恰巧是闽南方言的区域，要寻找汉初南海王国的所

在，此中正可透露出一点消息。”为探讨考古学的浮滨文化与现今闽南方言语区的关系找出了衔接点。1997年，笔者与曾骥教授在《论浮滨文化》一文中，“推断当时已存在一个浮滨王国”。1999年，饶宗颐教授撰文《浮滨文化的石璋、符号及相关问题》^⑥，明确指出：“浮滨在古代是一王国”。这些探索，有力地推动了有关浮滨文化社会性质所进行的研究。

二、浮滨文化的地域范围

迄今的考古资料显示，浮滨文化遗存主要分布于粤东与闽西南地区，即西至广东普宁，北达大埔和福建南靖，东在福建龙海、长泰一线，广东南澳等岛屿也属其分布范围。总体观察，其地域范围横跨榕江、韩江、九龙江和晋江四个流域，核心地区在广东揭阳至福建漳州之间，广东的海丰、蕉岭和福建的永定、永春则属浮滨文化的外围地区。浮滨文化的器物，如釉陶器大口尊、壶、豆、罐和石戈等，则通过居民的迁徙携带或贸易等途径，到达了广东的和平、博罗、增城、深圳、珠海、中山和香港等地^⑦。

榕江的干流为南河，发源于广东陆丰百花园，经揭西、普宁，至揭阳城南，到双溪嘴与北河汇流。榕江的一级支流为北河，发源于丰顺猴子崇南麓，经县城汤坑，入揭阳，至揭阳城西再折向东北，到双溪嘴与南河汇流。两河合流后流经牛田洋由汕头入海。据2003年的复查资料，榕江地区的浮滨文化遗存是比较多的，仅揭东县（含揭阳市区）所见就达35处，其中较重要的地点有普宁牛伯公山、流沙龟山、揭东地都油柑山、揭阳仙桥山前村等^⑧。

韩江，古称员水，其上源为汀江和梅江。汀江发源于福建长汀县与宁化县之间的木马山，流经上杭、永定至广东大埔三

河坝与梅江合流。梅江则源自于广东紫金白山崇的琴江，经五华到兴宁水口始称梅江，流经梅州，到大埔三河坝与汀江汇流，合流后则为韩江，此后流经潮州，然后在澄海境内分东溪、西溪、梅溪及新津河等几处支流入南海。目前，因韩江流域地区考古调查工作还有待开展，发现的浮滨文化遗存并不多，但已发现的地点却很重要，如饶平浮滨、联饶的墓葬、大埔枫朗等地的墓葬和韩江出海口外的南澳东坑仔遗址，都是极具典型意义的浮滨文化遗存。

九龙江的干流为北溪，主要支流为西溪。北溪发源于福建漳平，流经华安、长泰，到龙海与西溪汇流。西溪源于南靖，与来自龙岩、平和的支流在南靖合流后始称西溪，流经漳州到龙海与北溪汇流，然后从厦门入海。九龙江地区发现的浮滨文化遗存十分丰富，考古发掘也多有重要收获，如南靖乌仑尾遗址、狗头山遗址、漳州虎林山遗址等。平和、云霄、龙海也有一些重要的发现。

晋江流域虽然也是浮滨文化分布区，但该区域目前所见的浮滨文化资料较为零散，也未进行考古发掘，尚未发现有重要遗存。

三、浮滨文化的主要遗存

（一）榕江流域 这里主要论述普宁的牛伯公山遗址、揭东的油柑山墓葬和揭阳山前村的重要发现。

1. 牛伯公山遗址^⑨

牛伯公山遗址位于汤坑河（现为水库）的东侧山岗上，发现的遗迹有红烧土硬面、柱子洞、水沟和一些圆形、长方形或不规则形灰坑。红烧土硬面应属于居住面遗迹，和两侧的柱子洞构成房子的形态，以柱距 1.9 米及走向为圆形分析，这处房

子的面积不会很大。而由此推测这处遗址的房子应属地面式而非干栏式。遗址中有一个椭圆形的坑穴，直径为 1.05 ~ 1.25 米，深 0.74 米，因其处于山坡上，高处坑口有宽 35 厘米的豁口接一条水沟引入水，低处坑口有宽 8 厘米的豁口接另一条水沟可供排水，推断这是遗址居民用于日常生活的蓄水坑穴。遗址出土的器物有釉陶器大口尊、豆；陶器尊、罐、带流壶、豆、钵、杯、釜、器座、支脚。出土梯格纹陶拍，说明这里有生产陶器的窑场。石器则有戈、矛、镞、鏃、凿、刀和砺石；饰品有石环和玉块。这处遗址的面积约为 5000 平方米，从其他同类遗存的情况分析，遗址居民的埋葬区不在这里。据测定，牛伯公山遗址的年代为距今 2870 ~ 3390 年，即相当于商代的中期至西周前期。

值得注意的是，遗址还出土有陶纺轮，不见树皮布石拍，显示出与普宁后山遗址居民在衣服制作方面有很大的差别。后山遗址的陶钵、凹底陶罐与浮滨文化的同类器物应有传承关系，后山遗址的年代可能略早于浮滨文化遗存，其居民仍然沿用了珠江三角洲地区新石器时代居民使用树皮布石拍制作衣服的传统，而牛伯公山遗址居民则使用纺轮来制作纺织品，这与粤北地区以及岭北地区的传统是相同的。结合釉陶大口尊、折肩陶罐这类带有浓厚的商时期文化风格的器物，可以认为，浮滨文化是受到中原商文化与江西吴城文化强烈影响，又有相当鲜明的土著文化特征的考古学文化。基于此，我们相信，在粤东地区，至迟是在浮滨文化时期才放弃了树皮布衣服的传统，转而接受了纺织类衣服。对于该地区的居民来说，这是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重大事件，时间发生在公元前 1400 年前后。

2. 油柑山墓葬^⑩

油柑山墓葬位于揭东县地都镇桑浦山脉西侧的山坡上，清

理墓葬 8 座，均属小型墓。最大的一座（4 号墓）为长 2.25 米，残宽 0.70 米；最宽的墓坑（3 号墓）为宽 1.35 米。随葬品最多的是 1 号墓，有 12 件，其余者为 2~5 件。1 号墓随葬有石玦、石管珠，8 号墓随葬有玉玦，墓主人当为女性。由此可见葬俗中已有信仰和礼仪制度。随葬陶器有釉陶大口尊、壶、罐和纺轮，其组合与牛伯公山遗址较为接近，但不见陶钵，是其最大的差异。这批墓葬坑穴小，随葬品也少，不见石戈类兵器，或许与墓主人身份较为低下有关。墓葬的年代可能在浮滨文化的早期。

3. 揭阳山前村的重要发现^①

山前村最为重要的发现是两件石牙璋，形制大体相同，刃端均作 V 形双尖状，柄端则一件为平头双肩形，长 25.5 厘米；另一件为圆头形，柄中部有一穿，长 27.9 厘米。同时出土的器物有石器戈、矛、铤和釉陶豆、带把有流陶壶、折肩凹底陶罐等。由此判断，这些器物应属墓葬随葬品。牙璋是一种古代礼器，主要是在祭祀时使用。牙璋起源于黄河流域，随着商文化的南渐而向岭南传播。香港大湾、东湾和越南出现的牙璋，也与此历史背景有密切关系。V 形双尖刃牙璋的主要流行年代为商代晚期前后，这与浮滨文化的年代十分吻合。福建虎林山墓葬也出土两件石牙璋，虽然形制与山前村的牙璋略有不同，但其社会属性和物品含义却是相同的。牙璋在这一区域的出现，正是浮滨文化含有商文化因素的典型物证。

（二）韩江流域 这里主要论述南澳的东坑仔遗址、饶平的浮滨、联饶墓葬和大埔的枫朗墓葬遗存。

1. 东坑仔遗址^②

东坑仔遗址在南澳岛南面距海边不远的山岗上，出土陶器有大口尊、壶、罐、器盖、支座、支脚、纺轮和陶拍。石器有

铤、斧、矛、穿孔石器、凹石、砺石和纺轮。陶拍的存在说明这里也同样有烧造陶器的窑场。纺轮则表明遗址居民与前述的牛伯公山遗址居民一样，懂得制作纺织类衣服。但东坑仔遗址不见陶钵这类器物，从器物演变的轨迹分析，或许暗示其年代要晚于牛伯公山遗址。东坑仔遗址虽然是浮滨文化的第一处海岛遗存，但浮滨文化居民的海上活动能力是无可置疑的，珠江口的香港岛屿也发现了浮滨文化遗物，就是浮滨文化居民从海路向西迁徙的证据。

还应指出，东坑仔遗址发现的2件燧石质的细小石器，与南澳岛象山出土的细小石器^⑬应是同类型的，即属于距今8000年前的“漳州文化”^⑭，与浮滨文化是两个年代不同、内涵也不同的考古学文化。

2. 浮滨、联饶墓葬^⑮

浮滨墓葬位于塔仔金山，联饶墓葬位于顶大埔山，两地相距约20公里。塔仔金山清理墓葬16座，顶大埔山清理墓葬5座，合共21座。塔仔金山的1号墓位于山岗顶部，其余者在山岗周围，墓坑顺山势横置，其中两座有二层台。1号墓的坑穴最大，随葬品最多，达36件，其它墓则只有1~16件不等。由此可见埋葬是有等级的，墓主人之间贫富悬殊也很大。这批墓葬出土器类十分丰富，陶器有相当数量是施釉的，器种有大口尊、尊、小尊，各式有把有流壶、葫芦形壶、圈足壶，豆类有高把豆或折腹豆，还有盆、钵、盂、杯、罐、釜、纺轮等。石器有戈、矛、铤、凿、砺石，饰品有石玦、环、璜及玉玦。

需要作进一步讨论的是，联饶墓葬出土的陶钵是子口、方格纹，与牛伯公山遗址的陶钵大体相同；浮滨墓葬出土的陶钵则为折腹、平底、施釉，其形制与釉陶盆或折腹釉陶豆的盘身相同，只是器体小于釉陶盆或没有豆把而已。这种釉陶钵与前

述的陶钵在形态有很大的差异，两者应有年代上的差别，即釉陶钵的年代晚于子口陶钵。由此而推断联饶墓葬的年代与牛伯公山遗址较为接近，顶大埔山出土一件鸡形陶壶^⑥也支持这一分析，因为普宁后山遗址也出土较多这类鸡形陶壶。基于此，浮滨墓葬的年代晚于联饶墓葬是比较合理的。

联饶墓葬还有一个重要的发现是出土一件青铜戈，长援、亚腰、直内无胡，内与援各一穿，长 17.3 厘米。这件戈与江西吴城二期文化的铜戈形制相近。正是这件铜戈的发现，使我们推断浮滨文化已属于青铜文化，并由此而推论广东地区自商时期跨进了青铜文明的门槛。浮滨、联饶墓葬有 17 陶器上共刻划水三种陶文或符号，其中一件尊的腹部刻划一个“王”字，虽然我们还不能断然肯定这个“王”字与现今的“王”字同义，但从浮滨文化所显示的内涵（如礼制、武装力量、埋葬等级）和社会性质，浮滨王国的存在已是无可置疑的事实。从上世纪七十年代发现浮滨墓葬，到八十年代、九十年代对浮滨文化的讨论和确认以及关于浮滨王国的推定，这一考古发现和研究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愈显重要。

3. 枫朗墓葬遗存^⑦

枫朗墓葬遗存包括金星面山、屋背岭、斜背岭三个地点的 22 座墓葬。这批墓葬中随葬品最多的是 1 号墓，共 22 件，包括有戈、铍类和环、玦类，墓坑长 2.2 米，宽 1.25 米，估计为合葬墓。20 号墓随葬品共 19 件，也有戈、铍类和环、玦类，墓坑长 2.7 米，宽 1.2 米，估计亦为合葬墓。其余者随葬品为 3~10 件不等。埋葬形态与浮滨墓葬基本相同，但不见二层台墓。出土陶器有各式釉陶尊、大口尊、葫芦形尊，各式壶、带把有流壶、葫芦形壶、圈足壶，豆类也有高把豆或折腹豆，还有钵、罐、釜、环、纺轮等。石器有戈、矛、铍、凿、

刀和砺石，饰品有石玦、环、璜及玉环、玦。总体上看，器物种类组合和形态特点都与浮滨墓葬最为接近，标形器陶钵也与浮滨墓葬的同类器相同。因此，两者的年代也应相当。稍有区别的是，枫朗墓葬陶器上的刻文数量较多，31件陶器上共刻划有十七种陶文，个别已出现合文，并多见两个相同的刻文（符号）刻划于一件陶器上，一个刻文是烧造前刻划，另一个刻文是烧造后刻划。此外，枫朗墓葬的釉陶折腹豆，已出现口径小于腹径的型式，而浮滨墓葬的釉陶折腹豆，只有口径与腹径基本相等的型式。依此，推测枫朗墓葬中的一部分（第二期），年代应略晚于浮滨墓葬。

（三）九龙江流域 这里主要论述南靖乌仑尾遗址、狗头山遗址，漳州虎林山遗址和云霄墓林山遗址。

1. 乌仑尾遗址^⑧

乌仑尾遗址在九龙江西溪支流龙山溪的东侧，属山岗遗址。遗址内涵分为两期，其中第二期文化属于浮滨文化遗存，包括遗址的第二文化层及其下的7座墓葬。其中最大的一座是23号墓，残长3.16米，宽2.6米，随葬品61件，包括有石戈、矛及玉玦等，当为合葬墓。乌仑尾遗址二期文化出土陶器中釉陶器占有相当数量，器种有罐、豆、尊、壶、杯、钵、纺轮、支座等。石器有戈、矛、镞、铤、刀、砺石。饰品有环、玉玦。就陶器与石器的基本组合而言，这批墓葬与浮滨墓葬有较多的共同点，但缺乏釉陶大口尊和带把有流壶，其平底陶钵与浮滨墓葬的同类器也有较大的差别，应是地方特点的反映。以豆类作标形器来分析，只见口径与腹径基本相等的型式，不见口径小于腹径的型式，似可说明乌仑尾遗址二期文化与浮滨墓葬的年代大致相同。

乌仑尾遗址的一期文化虽然与二期文化有相当大的差别，

但也有一些器物的形态特征比较接近，如石戈、石铤以及一些陶器纹样，说明两者有一定的传承关系。鸟仑尾遗址一期文化的陶器以尊、罐、豆为组合，以圈底、圈凹底和圈足器为特点，这与二期文化的总体形态也是有联系的，二者之间的发展脉络显而易见。尤其是陶器上的细方格纹和复线菱格纹，与普宁后山遗址^⑩有更多的共同点。鸟仑尾遗址一期文化的测年数据为距今 3550 年，相当于商代早期，这与普宁后山遗址的年代判断也较为接近。

2. 狗头山遗址^⑪

狗头山遗址在九龙江西溪支流永丰溪的东侧，清理墓葬 5 座。出土陶器中以釉陶和硬陶为主，器种有大口尊、壶、豆、罐、钵、纺轮等。石器有戈、矛、铤、砺石。饰品有玉玦、钏、璧和璜。以陶器和石器的形制观察，狗头山墓葬与大埔枫朗墓葬更为相近，尊、豆、戈、铤可以说是无分你我。刻划陶文的情况也是大同小异。因此，两者年代基本相同。或者说，狗头山遗址年代略晚于鸟仑尾遗址二期文化。

3. 虎林山遗址^⑫

虎林山遗址在九龙江北溪与西溪之间，发现的 20 座墓可分为两期。二期文化包括 1 号墓和 2 号墓。三期文化为其余的 18 座墓，属浮滨文化遗存（一期文化以松柏山遗址第一组遗存为代表）。墓穴底部有一半设置腰坑。三期文化的陶器中釉陶器比较常见。器种有大口尊、带把壶、壶、豆、釜、罐、盆、钵、器盖、纺轮；石器有戈、矛、镞、璋、铤、铲、砺石；饰品有玦、钏；青铜器有戈、矛、铃。对虎林山遗址三期文化的陶器和石器进行观察表明，总的形态特征与常见的浮滨文化遗存表现出很大的一致性；在大的器类方面，如釉陶大口尊、折腹豆和石戈、铤，与大埔枫朗墓葬较为接近；陶器上的

刻划陶文中，有部分是刻划两个相同的陶文，这种情况与大埔枫朗墓葬也是相同的；又以釉陶折腹豆为例，基本不见口径与腹径基本相等的型式，而只见口径小于腹径的型式，这与鸟仑尾遗址二期文化的折腹豆型式正好相反。而从陶钵的情况看，则与鸟仑尾遗址二期文化的平底陶钵较为相近。由此推断，虎林山遗址三期文化的年代晚于鸟仑尾遗址二期文化，而与大埔枫朗墓葬的二期文化相当。虎林山遗址三期文化的两个测年数据分别为距今 3040 年（13 号墓）和 3120 年（18 号墓），相当于商代晚期，这与上述的分析相当吻合。

虎林山遗址三期文化的两件石璋，一大一小，13 号墓的一件长 51.4 厘米，19 号墓的一件长 25.4 厘米。其基本形制应属斜刃，肩部出扉棱，前者有三个咀牙，中部有一穿；后者有五个咀牙。这两件石璋与揭阳的两件石璋形制不同，但却与香港大湾遗址 6 号墓出土的一件玉璋^②更为相近，虽然大湾牙璋的咀牙更复杂一些，但器体要小（大湾牙璋长 21.8 厘米）。福建漳浦眉力遗址也出一件石璋^③，弧刃，肩部多咀牙，中部有一穿，当亦属浮滨文化之器。由此可见，浮滨文化区内有多种形制的石璋。它在南海之滨得以广泛使用，正是商礼南渐的遗留。

虎林山遗址三期文化出土三件青铜器，与石璋共存，其义非凡。其中青铜戈长 22.6 厘米，其形制与联饶墓葬顶大埔山的青铜戈至为接近，均为长援、直内无胡，栏侧有穿，只是虎林山青铜戈的栏、肩更为明显，器较宽大一些。重要的是，由此解决了以往因为顶大埔山青铜戈出自采集品的悬念，进而毫无疑问地确认了浮滨文化属于青铜时代的文化属性。

虎林山遗址二期文化的陶器与虎林山遗址三期文化有较大的差别。但从石戈的形制看，两期文化之间是有文化关系的。浮滨文化的进入中止了虎林山遗址二期文化的发展。从陶器形

态分析，虎林山遗址二期文化的年代与鸟仑尾遗址一期文化大体相当。

松柏山遗址^②虽然不属浮滨文化遗存，但松柏山遗址的第二组遗存（6座墓葬）归属于虎林山遗址二期文化，陶器流行圜底器、圈足器，个别为平底器；器物组合为尊、豆、壶、釜、罐、钵；石器为戈、凹刃铤和直刃铤。

松柏山遗址的第一组遗存（仅见7号墓）代表了第一期文化，陶器为圜底釜，与凹刃铤同出。遗址中还采集到小肩凹底陶钵，似乎代表了该区域陶钵的早期形态。该期文化的年代被推断为新石器晚期至夏商之际。

顺便提及的是，虎林山遗址也发现了十多样燧石质的细小石器，它们同样属于距今8000~10000年前的“漳州文化”，不应把它们与上述遗存相提并论。

4. 南靖、龙海的浮滨文化遗存与云霄墓林山遗址^③

这些遗存主要有南靖的浮山、三凤岭，龙海的枕头山等。陶器的基本组合为大口尊、罐、壶、豆、钵、釜、纺轮，有相当数量的釉陶器；陶器上多见刻划陶文；石器主要是戈、矛、铤、刀、凹石等；青铜器有铤一种。它们的内涵未能作进一步的分期研究，其年代大体推断为商周时期。

该地区晚于浮滨文化的是云霄墓林山遗址，从器类上看，它们似乎没有很大的区别。但实际上，陶器形态已有很大的变化，釉陶大口尊、折腹豆这类浮滨文化的典型器已完全不见，型式多样的石戈、石矛也所见不多，只有少量石戈还保留着与浮滨文化同类器相同的形制。墓林山遗址的两个数据分别为距今2450年和2635年，相当于西周晚期。我们推测，当浮滨文化走向灭亡之际，正是墓林山遗址发展之时。但墓林山遗址居民并未有充分发展的机会，随即被更为强大的夔纹陶文化（以

广东博罗横岭山周时期遗存为代表^②)所取代。

根据上述讨论,可将前述之浮滨文化的主要遗存划分为三组:

第一组:以普宁牛伯公山遗址、揭东油柑山墓葬和饶平联饶顶大埔山墓葬为代表,年代上限在商代中期。

第二组:以南澳东坑仔遗址、饶平浮滨塔仔金山墓葬、大埔枫朗墓葬一期和乌仑尾遗址二期为代表,年代上限在商代晚期。

第三组:以大埔枫朗墓葬二期、南靖狗头山墓葬和漳州虎林山遗址三期为代表,年代上限在西周前期。

四、浮滨文化与古揭阳及闽南方言语区的关系

1. 浮滨文化与古揭阳的关系

前面我们已将浮滨文化的分布范围与主要遗存作了介绍和分析,当我们将视线投向更为远古的时间段,会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那就是前面在南澳东坑仔遗址和漳州虎林山遗址曾略为提及的、距今为一万年前后的“漳州文化”。漳州文化是一种带有细石器风貌的小石器,主要以燧石为材料,器类有刮削器、尖状器、雕刻器、石钻和石杵,石器长度多在1~2.5厘米之间,重量在15克以内。为了与传统的细石器和小石器相区别,暂称为细小石器。漳州文化在漳州市北郊台地有密集的分布,地点达100多处,其它地点在福建的平和、东山、诏安和广东的南澳、丰顺也有发现^③。令我们关注的是,漳州文化的分布正好坐落在浮滨文化圈的范围之内,虽然两者的年代相距甚远,但其间的发展、演进关系却耐人寻味。

事实上,考古学文化虽然是以物质遗存为主要研究对象,但却是以地缘关系为基础的。在浮滨文化形成之前,粤东区的考古文化以普宁的后山文化为代表,而闽南区的考古文化则以乌仑尾遗址一期文化(乌仑尾类型)为代表,两者之间的文化